**甲级、特级、先进团支部评选细则**

**一、团支部分级评比**

1. 本科生团支部

申报要求：团支部工作活跃，有1项以上特色活动，有效吸引团员青年参与；组织设置规范，工作制度健全，能认真完成《东南大学团支部建设台账》；认真落实上级团委的各项工作要求。具体要求参见附件2《东南大学团内分级考核评比条例（2019修订版）》。

评选项目：甲级团支部、特级团支部和国旗团支部、国旗团支部提名、国旗团支部入围（特级团支部在甲级团支部中产生，国旗团支部、国旗团支部提名、国旗团支部入围在特级团支部中产生）。

参评范围：本科生现阶段的一年级至四（五）年级全部团支部。

评选比例：甲级团支部按照团支部总数的15%进行评选。

2.研究生团支部

申报要求：同本科生团支部。具体要求参见附件2《东南大学团内分级考核评比条例（2019修订版）》。评选项目：先进团支部。

参评范围：研究生全体团支部。

评选比例：按照团支部总数的15%进行评选。

**二、各类支部评比要求**

**1.甲级团支部（研究生、青年教职工先进团支部参照此项标准）**

①坚持四项基本原则，坚持改革开放，拥护并积极宣传党的基本路线、方针和政策；

②能充分发挥在支部集体中的政治核心作用；积极参加各级团组织的活动，认真完成上级团组织交办的任务；按期交纳团费，组织生活规范正常且富有成效；积极主动开展团的生活，活动有成效；

③支部有活力并富有团结合作精神；风气好；能积极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；无各级主管部门认定的违纪现象；

④本学年支部推荐优秀团员入党工作成绩显著，且本支部党章学习小组工作出色，工作记录真实、完整；

⑤全支部成绩比上学年有较大进步；留级率、退学率较低；

⑥本学年中团支部成员平均宿舍卫生成绩80分以上；

⑦积极参加体育锻炼，体育成绩合格率达80%；

⑧按时、如实、认真填写年度团支部工作情况记录和考核登记表，使分级评比活动和日常工作相辅相承。

**2.特级团支部**

除具备甲级团支部的全部条件外，还应具备下列条件之二：

①学术气氛浓厚，有开展学生科技活动的群众基础；有科技作品在校级以上竞赛中获奖；

②积极开展包括青年志愿者活动在内的社会实践活动，本学年承办一定规模的校级活动，或主办一定规模面向社会的活动，并取得良好成绩；

③积极参与合法社团活动，开展自我服务、自我管理、自我教育表现突出，在全校产生积极影响；

④群众性的文艺体育活动活跃，有成员在省级以上比赛中获奖，为学校争得荣誉；

⑤倡导精神文明，有见义勇为、同不良现象和违法乱纪行为作斗争等突出行为。

**3.国旗团支部**

在特级团支部中表现尤为出色，经过国旗团支部答辩选出，支部全体成员愿意并且宣誓能够出色完成规定的升降国旗任务，在团员青年中积极开展爱国主义教育者。国旗团支部应积极推动学院交流，把好的经验和做法推广给其他支部，成为全校当学年各个团支部的先锋模范。

**4.先进团支部**

该项评比的对象为研究生团支部和青年教工团支部，参评标准按照“甲级团支部”执行。在当选“先进团支部”中表现尤为出色的研究生团支部同时可以参与评比“特级团支部”和“国旗团支部”。

**三、上报材料要求**

甲级（先进）团支部由支部书记申报—学院审核—校级审核；特级团支部在甲级（先进）团支部中诞生，直接由学院团委书记提名，。

甲级（先进）团支部在智慧团建系统内申报，学院可直接导出评优结果汇总清单，打印出纸质版盖章，学院审核必须在4月12日17:00之前完成。请支部于4月11日前上报，院内答辩定于11日中午12:00，对于超过截止日期未提交且没有提前说明原因的，作为放弃申报处理。